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泰铝业	60167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鹏	乔亚雷
电话	0371-67898155	0371-67898155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电子信箱	mtzqb601677@126.com	mtzqb601677@126.com



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6,786,940,137.63	5,948,800,019.96	1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33,448,271.77	3,877,963,502.37	4.0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237,301.18	-170,492,542.53	
营业收入	4,666,443,134.75	3,307,196,983.95	4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382,739.28	135,561,234.37	3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939,626.62	118,936,616.83	65.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3.69	增加0.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86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马廷义	境内自然人	20.63	105,916,800		质押	21,595,000
雷敬国	境内自然人	5.74	29,476,800		质押	4,200,000
王占标	境内自然人	4.86	24,930,200		无	
马廷耀	境内自然人	4.61	23,677,234		质押	9,570,000
化新民	境内自然人	3.53	18,096,913	400,000	质押	3,700,000
李可伟	境内自然人	2.98	15,284,400		质押	13,300,000
马跃平	境内自然人	2.79	14,340,400		质押	6,560,50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1.36	6,990,000		无	
许喆	境内自然人	1.34	6,902,900		无	
浙江财通 资本投资 有限公司	未知	1.29	6,619,593		无	
杭州金投 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未知	1.29	6,619,59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马廷耀系马廷义之兄，化新民系马廷义妻弟，李可伟系马廷义外 甥，构成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半年度，公司继续强化企业管理，积极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升级深加工能力，完善生产工艺，提升生产管控能力，产销量延续了增长势头，业绩实现稳步增长，创造了可喜的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拓进取，提升生产管理水平，大力开拓市场，产销量达到 30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28%。同时，各项重大项目顺利推进。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轨道车体大部件加工能力的形成及“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的平稳运行，极大的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公司产品整体毛利率得到提高。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设备已经订购，目前项目进展顺利。2016 年 12 月，公司出资 5,000 万元设立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完全投产实现了公司铝箔产能的扩大，进一步提高了高附加值产品的占比，助力公司转型升级。

2017 年 3 月，公司收购设立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目前，公司主要国内销售区域包括珠三角地区及长三角地区，在下游客户集中区域设立子公司，贴近市场、服务客户，降低物流成本，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同时，公司将积极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历史机遇，利用该公司的区位优势，吸引先进人才，吸收领先技术，推动公司新产品的研发。

2、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666,443,134.75	3,307,196,983.95	41.10
营业成本	4,223,078,518.80	2,993,578,673.55	41.07
销售费用	81,064,467.51	70,729,427.75	14.61
管理费用	71,123,031.45	58,974,665.68	20.60
财务费用	6,361,481.26	-6,334,60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237,301.18	-170,492,54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1,913.97	283,290,449.68	-11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41,082.10	-229,049,200.25	
研发支出	94,273,125.79	51,890,319.47	81.6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销售量增大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销售量增大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美元汇率下降、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销量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 电子材料产业园项目及设备改造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锂电池软包铝箔及大型船舶用高性能铝板的技术研究等研发项目投入加大, 新上了 6M61 合金手机卡槽料、5A06 合金板材等研发项目。

3、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560,740.86	0.41	-100.00	赎回商品期货合约以及商品远期合约
应收账款	492,513,364.78	7.26	337,537,371.50	5.67	45.91	销量增加收入规模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22,740,112.57	3.28	98,723,826.46	1.66	125.62	预付的铝锭采购款增加
在建工程	425,579,183.57	6.27	254,086,826.80	4.27	67.49	电子材料产业园项目及设备改造增加
应付票据	1,604,704,333.42	23.64	942,485,986.75	15.84	70.26	采购量增大, 用于支付采购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37,816,508.69	0.56	55,241,598.59	0.93	-31.54	发放 2016 年度职工奖金

4、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品牌优势

经过二十年的发展,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工艺参数和经验技术, 拥有独特的生产速度、温度、厚度、板型运营控制的管理经验, 公司产品得到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泰鸿”牌商标被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河南省著名商标”, “泰鸿”牌铝板带被授予“河南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作为上交所上市公司, 对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也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公司产品及品牌的良好口碑, 为公司产品市场开拓奠定了坚实基础。

(2) 规模优势

铝板带箔加工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 规模优势是强大竞争力形成和保持的良好基础。随着铝加工行业的不断整合, 规模化将成为铝加工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2017 年半年



度公司实际产销量达到 30 万吨，位居行业前列。

(3) 铝锭供应优势

公司所在的河南省，多年来一直是全国铝锭产量较高的省份之一。在公司 200 公里范围内，铝锭供应商更是在 10 家以上，优越的地理位置减少了铝锭采购的运输费用，而且为公司采取按日持续批量采购铝锭创造了条件，产业集聚效应为公司带来了成本优势。

(4) 技术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工作。铝板带箔方面，公司先后被认定为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铝板带箔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设立了河南省首家铝加工业院士工作站--河南省高性能铝合金板带箔生产及应用技术院士工作站。铝型材方面，公司通过与中车四方股份公司深度合作，其为公司输出轨道车体用铝型材专有技术和质量标准，协助公司研发适用于城际动车组、城轨车辆、汽车车辆等领域的高端铝型材。

(5) 装备优势

采用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能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成品率，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为公司迅速扩大生产规模和优化产品结构奠定坚实的基础。

铝板带箔方面，公司拥有国内首条自行设计的(1+4)热连轧生产线及 3300mm 宽幅(1+1)热连轧生产线。经过多年运行，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控制铝板带箔生产速度、温度、厚度、板型等各种工艺参数的经验和技能，已拥有独特的对(1+4)热连轧生产线运营控制的管理经验。公司(1+1)热连轧生产线产品宽度可达 3000mm，可用于生产集装箱板、车厢厢体板、C80 运煤敞车用中厚板、船用中厚板等高端产品。

铝型材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从德国 fooke 公司进口的“大部件加工中心”及从奥地利 IGM 公司进口的“车体总装生产线-大部件多功能工业机器人”和“车体总装生产线-总组成多功能工业机器人”已投入使用。德国 fooke “大部件加工中心”加工长度达 59 米，宽度达 3.5 米。奥地利 IGM “大部件多功能工业机器人”和“总组成多功能工业机器人”焊接长度分别可达 120 米和 35 米。该子公司从德国西马克采购的 125MN、82MN、60MN 三台挤压机预计今年底可以到位，明年即可以投入使用。

5、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5.00 万元



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调整后不影响当期净利润。

6、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廷义

2017 年 8 月 21 日